

证券代码：835538

证券简称：额尔敦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8月8日，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股）	认购价格（元/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呼和浩特市城创一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62,237	6.6118	50,000,000	现金
合计	-	7,562,237	-	50,000,000	-

注：本次募集资金总金额为50,000,000元，本次发行数量为7,562,237股。按照本次募集资金总金额和本次发行数量计算的本次发行价格为6.6118元/股。

(四舍五入到小数点后四位)。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本次发行数量与本次发行价格的乘积和本次发行金额不相等。

(二) 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4年2月5日
缴款截止日	2024年2月23日

(三) 认购程序

1. 2024年2月5日(含当日)至2024年2月23日(含当日), 认购对象进行股份认购, 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缴款完成当日, 认购人需将汇款底单或网银转账电子回单扫描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 914132834@qq.com, 同时需要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联系人确认。

3. 认购人存入或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和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中约定的认购股份数量不一致的, 以二者中孰少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 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达公司账户且完成定向发行验资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对象。

4. 截至2024年2月23日(含当日)24:00, 认购资金未足额汇至公司指定账户的, 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最终认购金额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 若认购对象于缴款截止日前足额缴齐认购资金, 认购期提前结束。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或网银转账电子回单, 并确认各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 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回复通知认购对象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
账号	149281682206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等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2、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对象自身账户为汇款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认购款；3、汇款用途填写“定向发行股票认购款”。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在汇入款项时，在汇款用途注明“定向发行股票认购款”。

（二）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缴，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三）对于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或网银转账电子回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四）2024年2月23日16:30前，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对于认购人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认购人应与公司及时联系，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赵慧
电话	0471-4302233
传真	0471-4302233
联系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12号

六、备查文件

- (一)《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1 日